何東中學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 (二零二四年九月入學)

有意透過『中一自行分配學位計劃』申請入讀本校的小六學生/家長,須填妥教育局印製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並於2024年1月2日至1月16日辦公時間內*親自到本校校務處遞交或透過「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申請,逾期恕不辦理。

此外,為方便安排申請者面試,本校另備專供申請本校學位的表格。此表格可於本校校務處免費索取,或於本校網址(www.hotungss.edu.hk)下載。申請人請於上述日期內將填妥後的表格連同教育局印製的申請表及所需文件一併交回。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

* 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下午二時至五時

星期六 :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申請人須遞交的文件包括:

- 1. 教育局印製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 2. 本校申請表
- 3. 贴上郵票(\$2.2)的回郵信封2個(信封面須寫上學生姓名)
- 4. 以下文件的影印本:
 - 小五及小六(上學期)學校成績表;
 - 學業成績以外之服務、出色表現及獎項資料,如課外活動 資料(鋼琴考試、校際朗誦比賽、學界運動比賽等)、參 與社區或學校服務之資料(班長、風紀、圖書館服務員、 車長等)(如適用者)。

備註:

- * 為核實申請人身份, 遞交申請表時, 須同時出示學生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 (例如出世紙或身份證或有效護照) 正本。
- * 毋須提交小學推薦信
- * 如透過「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申請,須同時上載學生身份證明文件(例如出世紙或身份證或有效護照)副本;截止時間為 2024 年 1 月 16 日香港時間 23 時 59分);無須提交回郵信封,但須於本校申請表「住址」一欄清楚填寫有效的通訊地址,以便本校稍後致函申請人。
- * 申請表一經號交,不可撤回、取消或更改選校次序。